

臺北市政府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0
樓

承辦人：何思璇

電話：27208889轉51511

電子郵件：aq213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資安字第11330098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政府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及應變作業程序、臺北市政府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及應變作業程序總說明、臺北市政府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及應變作業程序逐點說明
(33375587_1133009892_1_ATTACH1.pdf、33375587_1133009892_1_ATTACH2.pdf、33375587_1133009892_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政府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及應變作業程序」、
總說明及逐點說明各1份，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及轉知所
屬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作業程序業已完成臺北市政府法律事務管理系統線上填報作業，系統流水號為1133400J0009，副請本府法務局刊登臺北市法規查詢系統。
- 二、另「臺北市政府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及應變作業指引」於本作業程序生效日同步作廢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資訊局、臺北市政府法務局除外)、臺北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、臺北流行音樂中心、臺北表演藝術中心

副本：臺北市議會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法務局（含附件）



百齡高中 1130905

